

·樓蘭文化研究叢書·

樓蘭鄯善簡牘年代學研究

孟凡人 著



新臺人民出版社

樓蘭鄯善簡牘年代學研究

孟凡人 著

新疆人民出版社

責任編輯：李春華
封面設計：喬 燕

1996.11.6
文物出版社
讀者服務部
No.4324127
樓蘭鄯善簡牘年代學研究

孟凡人 著

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發行
(烏魯木齊市解放南路 348 號 郵政編碼 830001)
新疆新華書店發行 北京通縣大中印刷廠印刷
787×1092 毫米 16 開本 36 $\frac{1}{4}$ 印張 464 千字
1995 年 6 月第 1 版 199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數：1—400(精)
1—400(平)

ISBN7-228-03527-5/K·378 定價：85.00 元(精)
75.00 元(平)

樓蘭文化研究叢書編委名單

名譽主編	馮大真	張 舟	巴 岱	
主 編	馬大正	穆舜英	陳高華	劉昆黎
副 主 編	馮錫時	厲 聲	雷世鳴	張 平
編 委	(按姓氏筆劃)			
	艾 尼	那木且	何德修	周新煒
	胡邦鑄	馬大正	馬 德	張 平
	張 舟	陳高華	彭戈俠	覃大海
	雷世鳴	馮大真	馮錫時	楊 宏
	劉昆黎	厲 聲	穆舜英	肖啟英

樓蘭鄯善簡牘年代學研究

序　　言

一

在漢通西域之前，今新疆若羌且末兩縣交界處附近以東，阿爾金山以北，庫魯克塔格以南，今甘肅、青海以西的廣大地區屬樓蘭國。漢通西域後，元鳳四年（公元前 77 年）樓蘭被更名為鄯善國。兩漢之際在今羅布泊（古稱牢蘭海、蒲昌海、鹽澤等）西北附近出現了樓蘭城，魏晉前涼時期成為西域長史治所。此外，約從東漢末開始鄯善王國逐步吞并了且末和精絕國（今民豐縣北尼雅遺址），西境漸漸與于闐國相接。在上述諸地域之內，自本世紀初以來伴隨着探險和考古事業的發展，使沉睡于荒漠遺迹之中的土垠遺址漢簡，樓蘭古城及其附近遺址的漢文簡牘和文書，尼雅遺址的漢文簡牘相繼重見天日。這些重要發現是轟動當時國內外學術界的一件大事，其強勁的影響至今不衰。

除上述述，更引人注目的是在該地域內還發現了鄯善王國很多珍貴的佡盧文簡牘。這些資料主要出于尼雅遺址（木牘和皮革文書）、樓蘭古城次之（木牘、紙和帛書），此外還有安的爾古城（木牘）和米蘭佛寺遺址（題記和帛書）。其中安的爾古城的 661 號簡牘屬於闐國佡盧文簡牘，在于闐國境內還發現有佡盧文《法句經》殘件，以及漢佡二體錢。新疆其它地區也有些零星的發現，如今庫車蘇巴什遺址出有佡盧文銘文、紙文書和木牘，今巴楚縣脫庫孜沙來古城附近出土少量佡盧文木牘。在新疆以外地區，敦煌漢長城烽燧遺址發現佡盧文帛書，古都洛陽發現佡盧文銘文。如此等等，遂使我國成為世界上佡盧文資料的重要寶庫之一。

上述情況表明，鄯善國轄境內的魏晉前涼西域長史治所樓蘭古城和鄯善國重鎮今尼雅遺址所出漢文和佡盧文簡牘文書既各有側重又互相交叉，加之兩個文種的簡牘文書時代大體相近，關係比較密切，故將兩者放在一起進行探討研究。

二

樓蘭尼雅漢文簡牘和文書自發現以來，深受學術界的重視，名家薈萃競相詮釋，成績卓著。雖然如此，但是也有美中不足不盡人意之處。這主要是由於有相當多的簡牘和文書或破碎而難于拼合，或殘缺而文義不明，或字迹漫漶而無法辨識，或書寫了草而字體變形，凡此諸種情況遂導致各家的釋文大都仁智各見，互相之間多有抵忤。就此而論，可以說目前諸家的釋文都有一定的局限性，謬誤時有發生。因此，現在許多學者在利用樓蘭尼雅漢文簡牘和文書進行研究時，博覽多種釋文，親自對比考證以決定取舍乃是一個必經的過程。但是，這個過程費時費力事倍功半，而查找與釋文有關的專著又絕非易事。如所周知，與釋文有關的專著不僅出版的年代久遠，發行數量少，價錢昂貴，而且有不少還是國外的版本，一般很難全部見到（樓蘭尼雅漢文簡牘文書刊布情況將在正文中介紹）。面對這種情況，在權威性的較精確的釋文專著面世之前，求其次作些補救工作或是可行的。基於此種考慮，筆者特對照樓蘭尼雅漢文簡牘和文書的圖版（包括部分未刊布的圖版），在諸家詮釋的基礎上進行合校，重新考釋錄文。在這項工作中凡對舊釋文進行修正之處及舊釋文間的分歧點均注明各家之說，對需要解釋的部分則略作說明，同時並注明簡牘和文書圖版的出處。這樣在一定程度上可使之成為總結過去的研究成果，囊括諸家之言的縮影，資料比較完備便于讀者參閱研究。

除上述述，我們還注意到現在學者們研究西域有關問題時，引用樓蘭漢文簡牘和文書資料的日

益增多。然而一些引用者，卻往往忽視了簡牘和文書的年代（絕對年代和相對年代），以及它們之間的組合關係。因此，經常發生簡牘文書資料的年代與論述的問題在時間上不相對應，或在說明同一問題時引用的諸件簡牘文書之間在年代上發生矛盾，或用同一簡牘文書組合同一年代界限的資料去論證時間差較大的不同問題等現象。這種時間錯位，張冠李戴的現象對研究工作很不利。有鑒于此，本書又對樓蘭漢文簡牘和文書的組合狀況，年代構成和分期，尼雅漢文簡牘的年代進行了探討和研究（土垠漢簡，李柏文書已在拙著《樓蘭新史》中作了研究）。在這批簡牘文書年代的上下限，以及具體的簡牘文書的年代和組合關係等問題上都提出了全新見解。這個分析與本書樓蘭漢文簡牘文書合校相結合，對讀者利用樓蘭漢文簡牘文書進行研究工作，或許能進一步提供一些幫助。

三

古代鄯善國的佡盧文簡牘聲國際學壇，其主要的發現者是英國的斯坦因（Sir Aurel Stein）。他先後四次到新疆考察，在前三次考察中（1900—1901, 1906—1907, 1913—1914年）約發現佡盧文簡牘近千件。這批資料經波葉爾（A·M·Boyer）、拉普遜（E·J·Rapson）、塞納（Senart）和諾布爾（Noble）整理研究後，集中轉寫刊布在《斯坦因爵士在中國新疆發現的佡盧文書》（Kharosthi Inscriptions discovered by sir Aurel Stein in Chinese Turkestan. Part I—III, Oxford, 1920—1929）一書中。該書共收錄佡盧文簡牘764件（包括1905年美國學者亨廷頓 E·Huntington 在尼雅遺址發現的6件），其中尼雅遺址及其附近所出709件，安的爾古城6件，樓蘭古城48件，敦煌1件，本書即據此進行研究。斯坦因第四次新疆考察（1930年）在尼雅遺址發現的18件佡盧文簡牘，經英國學者巴羅（T·Burrow）研究撰寫成《尼雅新出佡盧文書》一文，刊布在《倫敦大學東方與非洲學院院刊》（1939年9月）。這些簡牘以及後來零星發表的一些佡盧文簡牘資料，本書在論述時也偶有涉及。于闐佡盧文資料很少，由於這些資料與鄯善佡盧文簡牘關係密切，故一并進行研究。樓蘭古城所出佡盧文簡牘非常重要，已在拙著《樓蘭新史》進行了研究，不再重述。此外，關於佡盧文字和涉及的語言問題，及其在南亞、中亞和新疆的發現與研究情況，近年來國內已有多位學者發表論著作了較詳細的介紹。尼雅等遺址佡盧文簡牘的種類，形制和特點，斯坦因《古代和闐》（Ancient Ahotan, 1907）一書也有很細致的描述，故此不贅。

尼雅等遺址的佡盧文簡牘國內已出版漢文譯本，所以近年來利用佡盧文簡牘進行有關研究者日漸增多。從目前使用佡盧文簡牘進行研究的情況來看，大都忽視了佡盧文簡牘的地域性和年代問題。拙著《樓蘭新史》經過詳細研究後指出，樓蘭古城出現於兩漢之際，魏晉前涼時期樓蘭城是西域長治所。樓蘭城從未作過樓蘭國或鄯善國的都城，其都城一直在今若羌縣城附近。樓蘭城及其所在的新疆地區雖然在鄯善境內，但是自西漢元鳳四年到前涼末卻基本上在內地各王朝的統治之下。在行政隸屬關係上與鄯善無涉，這個階段的歷史是獨立于鄯善而自行發展自成體系的。同時還指出樓蘭古城和樓蘭地區的漢文簡牘文書在泰始六年（公元270年）至永嘉四年（公元310年）突然中斷了近四十年。而該地區的佡盧文簡牘文書的年代，卻恰恰基本彌補了這個年代缺環。佡盧文簡牘文書的內容（行政建置、職官、審理案件等）反映出，在此期間鄯善王國曾對樓蘭地區進行過統治。上述情況表明，樓蘭地區的佡盧文簡牘只能說明該地區公元270—310年間或其前后一段時間的問題。尼雅佡盧文簡牘主要是說明簡牘年代界限之內的尼雅地區問題，并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同期鄯善國的有關問題。但是，不能將尼雅佡盧文簡牘的內容套用到樓蘭地區，即使在公元270—310年間也須仔細研究後有選擇地使用尼雅佡盧文簡牘去說明樓蘭地區的問題。由此可見，鄯善佡盧文簡牘的地域性與年代問題是密不可分的，同時又是與樓蘭地區漢文簡牘文書和樓蘭地區史的研究密切相關的，在這個系統工程中佡盧文和漢文簡牘文書的年代是個關鍵問題。因此，自佡盧文簡牘發現以

來其年代便成為學者們研究的主要課題。

四

漢文簡牘文書中的紀年與公元紀年有準確的對應關係，而併盧文簡牘紀年則尚未建立起與公元紀年較準確的對應關係，這個重要差異目前已成為能否正確使用併盧文簡牘進行研究工作的先決條件。因此，許多學者都在一直孜孜不倦地研究併盧文簡牘的年代問題。經過長期艱苦的努力，現在年代問題已日趨明朗，然而卻始終懸而未決。綜觀以往的研究工作，相當多的學者是從併盧文簡牘的文字和相關的語言問題入手研究年代問題。但是，應當指出併盧文的文字演變規律及其相關的語言問題迄今研究的還不夠充分，所以在這種情況下僅利用併盧文字和語言求證得出的結論只有參考價值（其參考系數隨着研究的進展而加強），尚不能作為定論的主要依據。因此，本書在吸收已有研究成果的基礎上，擬從以下幾個方面進行探討研究。

第一，以紀年簡牘主要人物和事件及簡牘類別等為準，詳細分析研究簡牘群的組合狀況。然后以紀年簡牘為框架，研究簡牘群的紀年構成。通過對簡牘群的梳理，使其脈絡清楚自成體系，這是研究併盧文簡牘年代的基礎工程。只有這樣才能明確簡牘之間的內在連系和某件簡牘的相對年代，才能明確簡牘群殘存紀年的涵蓋面及簡牘群相對年代的上下限。只有這樣，才能捕捉到與解決年代問題有關的一些重要線索。

第二，研究併盧文簡牘的年代，是一個綜合性很強的課題。除簡牘本身諸方面的因素之外，還要結合有關的考古資料、文獻等進行綜合分析研究。

第三，判斷併盧文簡牘的年代，應盡力確定某些簡牘特別是紀年簡牘所記重要事件與其它已知的或可推知的重要事件和紀年（包括文獻記載的重要事件和年代）的對應關係。從不同的角度確定不同的基點，多一個基點就多一個解決問題的機會。而諸基點的交匯點，很可能就是解決簡牘年代問題的關鍵。

第四，于闐國併盧文資料的年代迄今仍不明確。由于于闐國併盧文資料與鄯善國併盧文簡牘關係密切，661號于闐國併盧文簡牘又出于安的爾古城，所以擬將兩者結合對比研究于闐國併盧文資料的年代問題。就目前情況而論，這樣作應是研究于闐國併盧文資料年代的主要方法之一。

總之，樓蘭尼雅漢文簡牘文書，尼雅、樓蘭的併盧文簡牘及于闐國的併盧文資料，都是研究漢至魏晉時期的樓蘭史、鄯善史、于闐史和西域史的極其重要的資料。因此，應當盡快解決它們的年代問題，以使之早日發揮更大的作用。但是，這些簡牘文書的年代是一個非常復雜難度很大的課題，不是

一時能徹底完成的。本書也只是在前人的基礎上作些新的嘗試，意在墊腳鋪路，拋磚引玉。因...對有書重誤去瑕玷，進而高瞻遠矚，精思發微，使這項研究逐步完善則尚待于來者。

孟凡人

目 錄

序 言

上 篇 樓蘭尼雅漢文簡牘合校及其年代學研究

第一章 樓蘭漢文簡牘的發現、刊布和研究概況	(1)
一、樓蘭漢文簡牘的發現和刊布概況	(1)
二、樓蘭漢文簡牘研究概況	(3)
三、樓蘭漢文簡牘在中國簡牘學中的地位	(6)
四、樓蘭漢文簡牘在西域史研究中的作用	(8)
第二章 樓蘭古城所出漢文簡牘的年代	(11)
一、紀年簡牘及與之相關的簡牘組合	(11)
二、以梁鷲等為中心的簡牘組合與年代	(15)
三、李柏、張超濟的簡牘組合與年代	(18)
四、“焉耆簡牘”與王彥時書信的年代	(26)
五、樓蘭古城各遺址的簡牘組合與年代	(32)
六、樓蘭漢文簡牘的年代分期	(44)
第三章 樓蘭漢文簡牘合校	(59)
一、《斯文赫定在樓蘭發現的漢文寫本及零星物品》刊布的樓蘭漢文簡牘	(61)
二、《斯坦因在新疆沙漠發現的漢文文書》刊布的樓蘭漢文簡牘	(144)
三、《斯坦因第三次中亞考察所獲漢文文書》刊布的樓蘭漢文簡牘	(207)
四、日本《西域考古圖譜》刊布的樓蘭漢文簡牘	(244)
五、尼雅漢文簡牘	(260)
六、《羅布淖爾考古記》刊布的土垠漢簡	(272)

下 篇 鄒善于闐佐盧文簡牘年代學研究

第一章 尼雅佐盧文簡牘組合與紀年構成略析	(286)
第一節 紀年簡牘及其人物組合	(286)
第二節 鄒善的行政建置與職官系統	(298)
第三節 以州長為線索的簡牘組合及其紀年界限	(308)

第四節 箱帳簡牘的紀年構成.....	(326)
第五節 其它可推知紀年界限的簡牘.....	(343)
第二章 尼雅併盧文簡牘的年代與鄯善王統.....	(363)
第一節 尼雅併盧文簡牘年代諸說.....	(363)
第二節 尼雅 NV, NXV 號房址併盧文簡牘紀年的上限.....	(371)
第三節 NXV 號房址併盧文與漢文簡牘紀年的對應關係.....	(375)
第四節 尼雅併盧文簡牘中的鄯善王統與年代.....	(379)
第三章 661 號于闐併盧文簡牘與併盧文《法句經》的年代.....	(389)
第一節 661 號併盧文簡牘的共存關係.....	(389)
第二節 記載于闐的尼雅併盧文簡牘的時代.....	(393)
第三節 婆羅迷文傳入于闐的時間.....	(396)
第四節 661 號併盧文簡牘的年代.....	(399)
第五節 併盧文《法句經》的年代.....	(403)
第四章 于闐漢併二體錢的年代.....	(410)
第一節 漢併二體錢的型式.....	(410)
第二節 漢併二體錢的淵源.....	(412)
第三節 漢併二體錢出現的社會背景.....	(419)
第四節 漢併二體錢的年代.....	(423)
第五章 蘇毗與鄯善郡問題略說	
— 併盧文簡牘年代學附論之一.....	(433)
第一節 Supiya 問題的時代及有關諸說	(433)
第二節 Supiya 不是吐蕃史中的蘇毗	(435)
第三節 Supiya 似與婼羌有一定的淵源關係	(438)
第四節 西晉未設置過鄯善郡	(445)
第五節 鄯善是西晉的屬國	(448)
第六章 敦煌《粟特古書簡》第二號書信的年代及其與 661 號併盧文簡牘年代的關係	
— 併盧文簡牘年代學附論之二	(455)
第一節 第二號書信的年代諸說	(455)
第二節 第二號書信內容略析	(462)
第三節 第二號書信的年代	(469)
第四節 第二號書信與 661 號併盧文簡牘在年代上的關係	(477)
第七章 貴霜統治鄯善和于闐是虛構的假說	
— 併盧文簡牘年代學附論之三	(488)
第一節 莫須有的鄯善第二王朝	(489)
第二節 貴霜與鄯善的關係	(492)

第三節 佡盧文簡牘和鄯善王稱號不是貴霜統治鄯善的證據.....	(499)
第四節 貴霜未統治過于闐.....	(504)
第八章 尼雅 59MNM001 號墓的時代與新疆佡盧文資料年代的上限	
— 佡盧文簡牘年代學附論之四.....	(510)
第一節 59MNM001 號墓概況及其時代的重要性	(510)
第二節 59MNM001 號墓銅鏡和殘紙的時代	(512)
第三節 絲綢織物的時代.....	(516)
第四節 棉布佛畫的時代.....	(518)
第五節 銅鏡和絲綢等流入尼雅的時代.....	(522)
第六節 59MNM001 號墓的時代	(525)
第七節 新疆佡盧文資料年代的上限.....	(528)
附錄 佡盧文漢文譯名對照表	(543)

第一章

樓蘭漢文簡牘的發現刊布和研究概況

一、樓蘭漢文簡牘的發現和刊佈概況

1. 黃文弼發現的土垠漢簡

黃文弼教授在 1930 年和 1934 年，兩次到羅布淖爾進行考古調查和發掘。他在羅布泊東北岸的雅丹群中，發現了土垠遺址和 71 枚西漢簡牘。這批漢簡刊佈在黃文弼著《羅布淖爾考古記》（中國西北科學考察團叢刊之一，北平，1948 年）一書中。筆者引用時，直接使用原書的簡牘編號。

2. 斯文赫定發現的樓蘭漢文簡牘

瑞典學者斯文赫定 (Sven Hedin)，1901 年 3 月在樓蘭古城發掘。他們在 LA·II·ii (斯坦因編號，下同) 房址清理出許多魏晉及前涼時期的漢文簡牘（同時發現一件併盧文木簡，一件併盧文紙文書）。這批漢文簡牘，赫定先委托德國學者希姆萊 (Karl Himly) 進行研究，此人去世後又由德國學者孔好古 (August Conrady) 接手。1920 年孔好古將簡牘和研究成果刊佈在《斯文赫定在樓蘭發現的漢文寫本及零星物品》(Die chinesischen Handschriften und Sonstigen Kleinfunde Sven Hedins in Lou-Lan. Stockholm, 1920) 一書中。該書共刊佈本簡 121 件（編號 1 — 120，內有一個小號），紙文書 156 件（編號 1 — 35，內有許多

小號），合計 227 件。本書引用時，縮寫成 C.P(紙文書).
No., C.W(木簡).No., 後面註明原書簡牘編號。

3. 斯坦因發現的樓蘭漢文簡牘

英國學者斯坦因 (Aurel Stein), 1906 年和 1914 年兩次到樓蘭地區考察。他將斯文赫定發現的樓蘭古城編為 LA, 附近的其它遺址分別編為 LB 至 LT 等序號。1906 年斯坦因在 LA·I—V, LA·VI·ii; LB, LC, LE, LF, LM 等遺址，先後發現很多魏晉前涼時期的漢文簡牘（同時發現少量佢盧文簡牘，以及個別的婆羅迷文和粟特文簡牘等）。這批漢文簡牘經沙畹 (Edouard Chavannes) 整理研究，1913 年刊佈在《斯坦因在新疆沙漠發現的漢文文書》 (*Les documents chinois découverts par Aurel Stein dans les Sables du Turkestan Oriental. Oxford, 1913*) 一書中。該書收樓蘭漢文木簡 173 件，紙文書 46 件（編號 721—939）。本書引用時縮寫成 Cha.No., 後面註明原書簡牘編號。斯坦因 1914 年在樓蘭發現的漢文簡牘，由馬伯樂 (Henri Maspero) 整理研究。1953 年刊佈在《斯坦因第三次中亞考察所獲漢文文書》 (*Les documents chinois de la troisième expédition de Sir Aurel Stein en Asie Centrale, London, 1953*) 一書中。該書收樓蘭漢文簡牘 93 件（編號 169—261），其中紙文書占二分之一以上，餘者均為木簡。本書引用時縮寫成 Ma.No., 後面註明原書簡牘編號。

4. 楊瑞超發現的樓蘭漢文簡牘

日本大谷探險隊的楊瑞超，1909 年 3 月、1910 年末

至1911年初兩次到樓蘭地區調查。先後發現前涼西域長史李柏文書，及同出的殘紙文書40餘件，另外還有4件漢文本簡。這批資料刊佈在《西域考古圖譜》（國華社，1915年）下冊史料圖版(1)—(8)中。本書引用時縮寫成西·圖·史，後面註明原書圖版號。

5. 近年新發現的樓蘭漢文簡牘

1980年新疆樓蘭考古隊在樓蘭古城三間房（即LA·I-III）遺址發現漢文本簡63件，紙文書2件（同出少量佢盧文簡牘）。這批資料侯燦刊佈在《樓蘭新發現木簡紙文書考釋》（文物，1988年7期）一文中。這批資料因國內較容易見到，又無很特殊之處，所以本書未收錄論述。

6. 斯坦因發現的尼雅漢文簡牘

1901年斯坦因在尼雅N·V-XV號房址發現53件晉代漢文簡牘（按原書編號計算）。這批資料由沙畹整理研究，寫成《丹丹烏里克、尼雅、安的爾發現的漢文文書》一文，附在斯坦因《古代和闐》第一卷書後（*Chinese documents from the sites of Dandanulig, Niya and Endere, Ancient Khotan Vol. I. pp 521—47, Oxford, 1907*）。筆者引用時用原書簡牘編號，如NXV 326等。此外，1906年斯坦因在尼雅N·XIV號房址發現的11件東漢精絕時期漢文木簡，亦刊佈在前述沙畹的《斯坦因在新疆沙漠發現的漢文文書》一書中。

二、樓蘭漢文簡牘研究概況

樓蘭漢文簡牘的研究，主要集中在樓蘭古城所出的

漢文簡牘上，土垠遺址和尼雅遺址出土的漢文簡牘，在發現之初的熱潮過後則乏人問津。就樓蘭古城及其附近諸遺址的漢文簡牘的研究來看，大體可以五十年代為界分成前後兩個大階段。

在五十年代以前的第一階段，主要的工作是致力於整理、研究和刊佈漢文簡牘圖版和錄文，前後大約用了半個世紀的時間。除此之外，其餘的著作也大都是考釋漢文簡牘錄文，或介紹與漢文簡牘有關的情況，僅有少數文章利用某些樓蘭漢文簡牘進行社會歷史學方面的研究。我們認為刊佈簡牘圖版和錄文，對簡牘進行考釋是簡牘學中最基本的研究工作，這個過程是必不可少的。先學們為此付出了艱辛的勞動，從而奠定了樓蘭簡牘學的基礎，開闢了樓蘭簡牘學的研究之路，功垂後世。在此階段，國外對漢文簡牘的研究情況可以沙畹、孔好古和馬伯樂等人的著作為代表。其成果將在本書《樓蘭漢文簡牘合校》中明確反映出來，茲不贅述。國內對樓蘭漢文簡牘的研究，以王國維《流沙墜簡》（1914年影印本，1934年校正重印本）一書最有代表性。該書對沙畹刊佈的樓蘭漢文簡牘進行了分類整理，重新考證了錄文，對有關問題作了較詳細的考釋，提出了許多很精辟的創見，令人耳目一新。因此，這部著作在國內外的學術界產生了深遠的影響，時至今日仍是研究樓蘭漢文簡牘必備的重要參考書（本書引用時，縮寫成流·墜，後面註明原書類別、頁數和簡牘編號）。除上所述，還有張鳳的《漢晉西陲木簡匯編》（上海有正書局，1931年）。這部

書收集了沙畹和馬伯樂刊佈的樓蘭漢文簡牘，刊佈了部分馬伯樂書中未見的簡牘圖版。但是，由於簡牘圖版不够清晰，錄文錯訛較多，因而該書的質量被打了折扣。此外，同年向達又發表了《斯文海定樓蘭所獲縗素簡牘遺文抄》（國立北平圖書館館刊，5卷4號，1931年），該文收集了孔好古刊佈的簡牘資料，但文中未附簡牘圖版。總的來看，張鳳和向達的著作，在推動國人瞭解樓蘭漢文簡牘內涵的進程方面也都起到了重要作用。

五十年代以後，樓蘭漢文簡牘的研究進入了第二個階段。此階段之初由於受到第二次世界大戰及戰後局勢的影響尚屬恢復期，六十年代以後才有較快的發展。這個階段國外的研究以日本為主，他們的工作大致可分為兩個方面。一是圍繞大谷探險隊在樓蘭地區發現的漢文簡牘作進一步的整理、研究和重刊工作。其中較有代表性的是《漢簡》（東京堂出版，1977年）第十一卷，該書簡牘圖版較清晰，錄文也有些改進。其次，一些學者還利用樓蘭漢文簡牘研究樓蘭和鄯善史，提出了一些新的見解（有代表性的是長澤和俊的《樓蘭王國》，角川書店，1963年。1976年再版）。在簡牘的研究方面，有的文章已開始注意到樓蘭漢文簡牘中的不同簡牘組合，並着手作些區分工作（如小山滿等學者）。此外，森鹿三先生提出李柏文書出於LK古城說，在客觀上也促進了對樓蘭漢文簡牘的研討。國內這個階段對樓蘭漢文簡牘的研究起步較晚，在八十年代以後發表的論著才逐步增多。最初對樓蘭漢文簡牘的研究，主要是圍繞李柏文書

出土地點問題進行探討，而後是整理、刊佈、研究近年來新發現的樓蘭漢文簡牘。在此基礎上，許多學者又對過去發現的樓蘭漢文簡牘進行考釋和論證，同時並利用樓蘭漢文簡牘進行社會和歷史學方面的研究，目前正在向縱深發展之中。關於這個階段漢文簡牘研究情況和主要問題，筆者已在《樓蘭新史》一書中談到，本書《樓蘭古城所出漢文簡牘的年代》及《樓蘭漢文簡牘合校》中也有反映，故不再贅述。

三、樓蘭漢文簡牘在中國簡牘學中的地位

簡牘的發現與研究，是中國近現代學術界的重要成果之一，簡牘學現在已經成為一門獨立的學科。在土垠遺址、樓蘭古城及其附近地區和尼雅遺址發現的各類簡牘是中國簡牘學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並佔有較特殊的地位。具體言之，可簡略指出以下幾點：

1、土垠漢簡，是今新疆地區唯一成批發現的西漢簡牘。從而使漢簡的分佈地域擴展到了西域，填補了中國簡牘地理學的一個重要空白。此外，這批簡牘資料還可與內地發現的諸種漢代簡牘相輔相成，對進一步完善漢代簡牘的形制和內涵的研究也是有一定作用的。

2、中國的竹或木質漢文簡牘時代的上限；目前以湖北隨州戰國早期曾侯乙墓（公元前433年或稍後）出土的竹簡最早。此後兩漢木簡發現甚多，然而在內地却很難見到魏晉前涼時期的簡牘。樓蘭漢文簡牘的發現則彌補了這個缺環，據此可較明確地推斷竹或木質漢文簡牘時代的下限當止於樓蘭古城發現的前涼木簡。從而使

中國竹或木質漢文簡牘資料，形成了較完整的體系和序列。

3. 中國的竹或木質簡牘與紙文書的交替，其關鍵階段是在魏晉前涼時期。如曹魏韋誕（公元 197—253 年）說：“用張芝筆，左伯紙”（趙岐《三輔決錄》，見虞世南《北堂書鈔》卷一〇四）。陳壽卒（公元 297 年），“洛陽令張泓使賚紙筆，就壽門下寫《三國志》”（蘇易簡《文房四譜》卷一）。由此可見，到魏晉時期用紙作為書寫材料已經較流行了。從考古資料來看，兩漢時期的殘紙僅個別的有零星的漢字，未見紙文書。目前所見最早的，有明確紀年的紙文書，則是樓蘭古城魏嘉平四年（公元 252 年）、咸熙二年（公元 264 年）紙文書（C.P.N°16·1）。此後西晉時期樓蘭古城的紙文書逐漸增多，到前涼時期紙文書的數量已超過了同期的木簡（參見本書《樓蘭漢文簡牘合校》）。這個現象表明，在樓蘭古城魏晉前涼時期木簡與紙文書是共存的，並正處於木簡與紙文書的交替階段。前涼時期木簡的數量大大減少，反映出木簡的使用已經進入了尾聲。因此，可以說魏晉前涼時期的樓蘭漢文簡牘，乃是目前探討漢文木簡與紙文書的關係，木簡使用年代的下限，紙文書興起和最終取代木簡的年代等問題的極為重要的資料。

4. 簡牘是研究中國書法的重要資料，同時書法也是簡牘學研究的一個重要方面。由於內地魏晉前涼時期簡牘存在缺環，所以樓蘭古城發現的這個階段的簡牘無論從該時期的簡牘書法，還是從中國書法史的角度來看，